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提前收回信托产品投资本金和收益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仟何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 连带责任。

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 "公司")于2015年6月 30 日,与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《中航信托•天顺 2099 号财富专享单 一资金信托合同》,使用自有闲置资金30,000万元购买信托产品,期限: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, 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7.50%。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2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 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签署专享单 一资金信托计划合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5-038)。

现因本次信托目的已经实现,根据信托合同约定,公司和受托方中航 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致同意提前结束本项目,并将信托计划资产全部变现。 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收回投资本金和收益,其中收回本金 30,000 万元,取得收益 1861.64 万元,实际年化收益率 7.5%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三日